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CO**  
**United Holding Limited**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3	54,448	35,786
銷售及服務成本		(44,932)	(30,200)
<b>毛利</b>		<b>9,516</b>	<b>5,586</b>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	4	2,685	871
分銷成本		(204)	(573)
行政開支		(19,057)	(14,623)
財務費用		(120)	(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533)	—
<b>除所得稅抵免前虧損</b>	5	<b>(8,713)</b>	<b>(8,745)</b>
所得稅抵免	6	381	—
<b>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b>		<b>(8,332)</b>	<b>(8,745)</b>

\* 僅供識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379)</u>	<u>(2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u><b>(8,711)</b></u>	<u><b>(9,007)</b></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8,332)</u>	<u>(8,745)</u>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u>(379)</u>	<u>(262)</u>
	<u><b>(8,711)</b></u>	<u><b>(9,007)</b></u>
		(經重列)
<b>每股虧損</b>	8	
基本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0.48)港仙</u>	<u>(1.51)港仙</u>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u>(0.02)港仙</u>	<u>(0.05)港仙</u>
	<u><b>(0.50)港仙</b></u>	<u><b>(1.56)港仙</b></u>
攤薄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不適用	不適用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不適用	不適用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914	65,703
商譽		10,196	957
無形資產		5,959	2,58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48,467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5,30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1,000	6,264
遞延稅項資產		69	–
		<u>155,905</u>	<u>75,50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	11
持作買賣投資		2,88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74,811	14,8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395	184,235
		<u>186,097</u>	<u>199,058</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28,283	30,442
應付稅項		4	–
		<u>28,287</u>	<u>30,44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57,810</u>	<u>168,61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13,715</u>	<u>244,124</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175	354
<b>資產淨值</b>		<u>312,540</u>	<u>243,770</u>
<b>權益</b>			
股本		18,627	12,418
儲備		293,913	231,352
<b>權益總額</b>		<u>312,540</u>	<u>243,770</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八月十九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i)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產品；(ii)製造及銷售塑膠模具產品；(iii)提供公共關係服務；(iv)提供樓宇建造、樓宇維修及改善工程、項目管理、裝修及裝飾工程方面之建造服務；(v)提供放貸；及(vi)證券投資。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其公允價值計量之若干資產及負債除外（如適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所使用之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與其營運有關及於其會計期間（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令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以及就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呈報之數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本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戰略決策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有六個（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四個）可報告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及所需之業務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之管理工作乃獨立進行。以下為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業務之概要：

- (1) 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產品（「醫療設備業務」）；
- (2) 製造及銷售塑膠模具產品（「塑膠模具業務」）；
- (3) 提供公共關係服務（「公關業務」）；
- (4) 提供樓宇建造、樓宇維修及改善工程、項目管理、裝修及裝飾工程方面之建造服務（「樓宇承包工程業務」）；
- (5) 提供放貸（「放貸業務」）；及
- (6) 證券投資（「證券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開始放貸業務及證券投資業務。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收購樓宇承包工程業務。

提供人力資源管理服務（「人力資源業務」）之業務分部已予出售，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分部間交易（如有）之價格乃參考就類似產品向外部人士收取之價格釐定。由於企業收入及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之分部溢利計量內，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總計
	醫療設備	塑膠模具	公關業務	樓宇承包	放貸業務	證券投資	小計	經營業務	
	業務	業務	業務	工程業務	業務	業務	業務	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入	24,856	1,929	418	25,902	1,448	-	54,553	1,641	56,194
分部間收入	-	-	-	-	(105)	-	(105)	-	(105)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24,856</u>	<u>1,929</u>	<u>418</u>	<u>25,902</u>	<u>1,343</u>	<u>-</u>	<u>54,448</u>	<u>1,641</u>	<u>56,089</u>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u>1,518</u>	<u>200</u>	<u>(38)</u>	<u>(1,400)</u>	<u>1,297</u>	<u>(201)</u>	<u>1,376</u>	<u>(379)</u>	<u>997</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總計
	醫療設備	塑膠模具	公關業務	小計	經營業務	
	業務	業務	業務	業務	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入	<u>24,153</u>	<u>11,439</u>	<u>194</u>	<u>35,786</u>	<u>153</u>	<u>35,939</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24,153</u>	<u>11,439</u>	<u>194</u>	<u>35,786</u>	<u>153</u>	<u>35,939</u>
可報告分部虧損	<u>(84)</u>	<u>(653)</u>	<u>(64)</u>	<u>(801)</u>	<u>(262)</u>	<u>(1,063)</u>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應佔之溢利／虧損，當中並無就企業行政開支、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財務費用、企業董事酬金、企業利息收入及所得稅抵免作出分配。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法。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 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

	醫療設備 業務 千港元	塑膠模具 業務 千港元	公關業務 千港元	樓宇承包 工程業務 千港元	放貸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資產	<u>8,680</u>	<u>637</u>	<u>280</u>	<u>35,393</u>	<u>57,573</u>	<u>2,890</u>	<u>105,453</u>
可報告分部負債	<u>(6,337)</u>	<u>(1,284)</u>	<u>(162)</u>	<u>(9,817)</u>	<u>(4)</u>	<u>-</u>	<u>(17,604)</u>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醫療設備 業務 千港元	塑膠模具 業務 千港元	公關業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人力資源 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資產	<u>13,782</u>	<u>750</u>	<u>219</u>	<u>14,751</u>	<u>199</u>	<u>14,950</u>
可報告分部負債	<u>(9,846)</u>	<u>(3,094)</u>	<u>(298)</u>	<u>(13,238)</u>	<u>(193)</u>	<u>(13,431)</u>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並不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並不包括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收入及損益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b>收入</b>		
可報告分部收入	56,194	35,939
分部間收入	(105)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分部收入	(1,641)	(15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收入	<u>54,448</u>	<u>35,786</u>
<b>除所得稅抵免前虧損及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b>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997	(1,063)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分部虧損	379	262
財務費用	(120)	(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533)	-
未分配企業收入	2,571	3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007)	(7,94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抵免前綜合虧損	<u>(8,713)</u>	<u>(8,745)</u>

####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匯兌收益，淨額	35	12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收益	2,562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2,29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18	668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2,745)	-
租金收入	232	-
利息收入	134	4
其他	58	187
	<u>2,685</u>	<u>871</u>



## 5. 除所得稅抵免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除所得稅抵免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30	77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6,956	6,101
	<u>7,186</u>	<u>6,178</u>
無形資產攤銷	1,84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26	99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0,391	26,497
服務成本	23,545	209
有關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969	1,435
	<u>28,159</u>	<u>33,116</u>

##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	34	–
遞延稅項—本期間	347	–
	<u>381</u>	<u>–</u>

香港利得稅乃按該兩段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7. 中期股息

報告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8.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b>基本</b>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期內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332)	(8,745)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379)	(262)
	<u>(8,711)</u>	<u>(9,007)</u>
		(經重列)
	千股	千股
<b>股份數目</b>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附註)	<u>1,747,774</u>	<u>578,440</u>

附註：

期內之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綜合虧損及就股份合併、股份配售及公開發售下發行股份之分紅元素進行調整後之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基本虧損之比較數字已重列，以追溯計及上述股份合併及完成之股份配售及公開發售產生之分紅元素之影響，猶如該等事項自比較期間開始以來已進行。

###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即期</b>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按金	-	6,1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	114
應收貸款	<u>11,000</u>	<u>-</u>
	<b>11,000</b>	<b>6,264</b>
<b>即期</b>		
貿易應收款項	15,270	10,860
應收保固金	6,526	-
應收貸款	46,573	-
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6,442</u>	<u>3,952</u>
即期部分總額	<u>74,811</u>	<u>14,812</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b>85,811</b></u>	<u><b>21,076</b></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90天）。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天	13,650	6,968
91至180天	713	3,798
181天以上	<u>907</u>	<u>94</u>
	<u><b>15,270</b></u>	<u><b>10,860</b></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被認為減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應收貸款指本集團放貸業務產生之未償還本金及應收利息。所有應收貸款之合約到期日均為兩年內。本集團致力透過審閱借款人之財務狀況，維持對其應收貸款之嚴格控制，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應收貸款乃按合約方互相協定之利率計息，年利率介乎8%至13%。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57,573,000港元為無抵押。

於報告期末，應收貸款並未逾期亦未減值。

應收保固金乃來自樓宇承包工程業務並為免息及於各建築合約保固期（介乎三個月至一年）末可予收回。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416	8,067
應付保固金	2,984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683	13,175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9,200	9,200
	<u>28,283</u>	<u>30,442</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包括一筆應付Titr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TGHL」）之款項1,7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一年收購德隆集團（定義見下文）產生之應付德隆集團賣方之現金代價7,500,000港元。

TGHL為二零一一年收購鴻略集團有限公司、德隆製造有限公司、德隆環球有限公司、德隆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德隆精密有限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統稱為「德隆集團」）中其中一位賣方。德隆集團主要從事醫療設備業務及塑膠模具業務。TGHL其中一位股東葉偉倫先生（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擁有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9,960	7,946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713	109
超過六個月	743	12
	<u>11,416</u>	<u>8,067</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業務回顧及前景

#### 持續經營業務之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產品（「醫療設備業務」）；(ii)製造及銷售塑膠模具產品（「塑膠模具業務」）；(iii)提供公共關係服務（「公關業務」）；(iv)提供樓宇建造、樓宇維修及改善工程、項目管理、裝修及裝飾工程方面之建造服務（「樓宇承包工程業務」）；(v)提供放貸（「放貸業務」）；及(vi)證券投資（「證券投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產生之收入為54,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5,800,000港元增加18,600,000港元或52.0%。此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安迪工程有限公司（「安迪工程」，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新收購之樓宇承包工程業務）產生之收入，被部分塑膠模具業務之收入減少所抵銷。

本集團毛利為9,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5,600,000港元增加3,900,000港元或69.6%。毛利率達17.5%（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5.6%），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提高1.9個百分點。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2,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900,000港元增加1,800,000港元或200.0%。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所致。

期內，分銷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400,000港元至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600,000港元），減幅為66.7%。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4,500,000港元至19,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4,600,000港元），增幅為30.8%。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樓宇承包工程業務之開支所致。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應佔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收購之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1,500,000港元。

因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為8,300,000港元，與二零一五年同期之8,700,000港元相對持平。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提供人力資源管理服務（「人力資源業務」）之業務產生之收入為1,600,000港元及人力資源業務產生除所得稅前虧損600,000港元。有關虧損乃主要由於各行各業對招聘服務之需求日益減弱令收入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香港經濟受一系列全球及本港危機及事件不利影響，包括石油及商品價格下跌、美國（「美國」）加息之不確定性、本港商品貿易低迷、旅遊表現疲軟、住宅物業價格調整等。在香港經濟面臨急劇下滑之情況下，企業家在業務發展及擴展計劃方面日趨保守嚴謹，進而削弱了各行業對勞動力之需求。香港眾多公司（包括跨國企業及本港中小型企業（「中小企」））選擇取締無利可圖之業務單位，遣散員工，令公司可在全球及本港逆境中生存。儘管二零一六年三月至六月香港失業率較二零一五年下半年輕微上升十分之一至3.4%，多數獵頭及人力資源從業者認為當前就業率為二零零八年全球金融危機以來的最低水平。國際及本港銀行、金融機構、主題公園及各行各業（包括旅遊、零售及貿易）之中小企在過去數月內均宣佈一輪之裁員、遣散、停止招聘及凍薪措施。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在業務萎縮及企業削減成本之背景下，香港勞動力市場受到衝擊。

考慮到在上述嚴峻環境下人力資源業務並無出現明顯之重大改善，董事相信出售事項為本集團通過將資源集中於其他盈利業務分部，提高其整體回報並將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更多價值之良機。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按代價100,000港元出售人力資源業務。於出售人力資源業務後，本集團錄得出售收益約200,000港元及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400,000港元。

## 業務回顧

### 醫療設備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醫療設備業務錄得收入24,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4,200,000港元增加2.9%或7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收入之45.8%。該增加主要乃由於美國醫療及醫療保險改革後對醫療產品之需求逐漸恢復所致。疾控中心國民健康問卷調查發出之數據顯示，與二零一三年相比，二零一五年初近1,600萬少數美國人並無投保。分析人士相信購買健康保險之美國人數大幅上升乃由於近三年前實施之平價醫療法案促使投保範圍擴大所致。由於更多美國人因寬鬆之政府政策可享受醫療，利用率之日益提高意味著對各種醫療產品之需求持續顯著增長。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客戶因有關終端產品之銷售繼續增長，其增加了對醫療產品成分之銷售訂單。

隨著銷售訂單增加及實施有效成本控制，本集團已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部虧損84,000港元扭虧為盈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1,500,000港元。

### 塑膠模具業務

塑膠模具業務之收入較去年同期之11,400,000港元減少83.3%或9,500,000港元至1,900,000港元，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收入之3.5%。由於有關客戶終端產品已達致其產品使用週期年限，故大部分塑膠模具產品之銷售訂單減少，導致塑膠模具業務於回顧期間之收入大幅減少。自二零一五年上半年起，本集團已停止生產大部份毛利率相對較低之產品。然而，本集團仍一直承接少量毛利率相對較高之模具製造及若干產品之生產訂單。

隨著銷售訂單利潤率提升及有效成本控制導致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減少，本集團已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部虧損700,000港元扭虧為盈至回顧期間之溢利200,000港元。儘管分部業績於回顧期間有所改善，本集團認為，因大部分產品之使用週期年限屆滿，塑膠模具業務增長勢頭有限。因此，本集團已將該分部之資產及資源轉移至其他更有利可圖之業務分部，但只要塑膠模具業務仍足以承擔本集團適當比例之行政及經營成本，本集團將會繼續經營該分部。

### 公關業務

於回顧期間，公關業務產生之收入為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200,000港元），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收入之0.7%，而該業務錄得分部虧損3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64,000港元）。儘管於回顧期間收入增加及分部虧損減少，本集團認為公關業務之毛利率已逐漸減少且公關業務之增長勢頭有限，原因為公共關係團隊雖然一直努力向少數企業客戶提供公共關係活動，惟仍缺乏客戶基礎及市場份額。有鑑於此，本集團將暫緩其有關本分部之業務發展及擴張計劃。

### 樓宇承包工程業務

該新收購業務之收入為25,9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收入之47.6%。該業務錄得毛利2,600,000港元及毛利率10.0%。於回顧期間，該業務之分部虧損為1,400,000港元，主要由於業務收購而產生無形資產，而其後產生之無形資產攤銷開支1,800,000港元（屬非現金性質）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手頭上有7份樓宇維修合約（包括在建合約及尚未開始合約），總名義或估計合約價值約為93,400,000港元。



儘管樓宇承包工程業務成功令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收入及毛利增加，該業務之分部業績顯示樓宇建造及維修行業之市場競爭仍然激烈。本集團將加大力度促進其發展及提高業績。

### 放貸業務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恒昌財務有限公司（「恒昌」）為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項下之香港持牌放債人。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本集團以恒昌之名義開始放貸業務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貸款利息收入1,300,000港元，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收入之2.4%。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之未償還本金額為56,3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放貸業務概無呆賬或壞賬撥備。本集團透過採用審慎信貸控制程序及維持業務增長與風險管理相平衡策略，繼續發展及擴大此業務。

### 證券投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開始證券投資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已變現收益2,600,000港元及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產生未變現虧損2,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一項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允價值為約2,900,000港元。鑑於近期香港金融市場動蕩，本公司將密切監測該業務之表現。本集團將採取審慎投資態度，旨在提高資本利用率及令本集團閒置資金帶來額外投資回報。

## 收購及出售業務

### 收購樓宇承包工程業務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刊發之公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佳賞環球有限公司（「佳賞」）完成收購安迪工程。根據佳賞（作為買方）與兩名個人（作為賣方）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訂立之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20,500,000港元收購安迪工程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安迪工程主要於香港從事樓宇承包工程業務。

有關安迪工程收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之通函。

### 收購Ultimate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之40%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順年有限公司（「順年」）（作為買方）與Rosy Lane Investments Limited（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順年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Ultimate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Ultimate Elite」）股本中8股已發行股份（相當於完成時Ultimate Elite 40%已發行股本），總現金代價為5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收購事項已完成。此後，順年持有Ultimate Elite 40%已發行股本及間接持有該等物業（即香港新界沙田安群街3號21樓A-H、J-N及P號辦公室（全層））（「沙田物業」）。Ultimate Elite隨後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收購Ultimate Elite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之公告。

## **認購Alpha Generator Limited之14%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長祿有限公司（「長祿」）（作為認購方）與Alpha Generator Limited（「Alpha Generator」）及三名獨立第三方（作為保證人）訂立認購協議，其中，保證人各自為Alpha Generator之股東，據此，長祿同意認購及Alpha Generator同意按總認購價15,300,000港元配發及發行21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認購股份相當於Alpha Generator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之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14%。Alpha Generator持有奧思室內設計顧問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室內設計、安裝及裝飾服務業務。完成緊隨簽立認購協議後作實，而於同日，Alpha Generator及其附屬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可供出售投資。

認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之公告。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由於一間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收購之公司，創天亞洲科技有限公司（「創天亞洲」）之表現遠不及管理層預期且自收購起尚未產生收入，本集團決定出售該公司並將其資源集中於其他盈利業務分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代價6,200,000港元完成出售創天亞洲並錄得出售收益約2,300,000港元。

## 出售人力資源業務

預計經濟增長放緩可能將導致人力資源業務因招聘遇冷及大量裁員而衰退。鑑於去年及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力資源業務之表現不盡人意，本集團決定出售該業務並將其資源投入其他盈利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按代價100,000港元完成出售人力資源業務並錄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出售收益約200,000港元。

## 前景

全球經濟仍然充滿挑戰，面臨眾多不確定性，尤其在英國全民公投退出歐盟後。此導致未來幾年歐洲市場經濟受到影響，而全球亦可能未能避免。

為應對該等挑戰及本集團放貸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取得之傑出業績，本集團已決定主動重新分配其資產、勞動力及資金，藉以拓寬其穩定收入來源並提高盈利能力。

同時，本集團將積極探索於上市證券及其他投資之投資機會，以迎合本集團之業務發展。管理層將堅定不移地實施多元化策略，改善本集團之業務組合，以盡量提高股東價值及回報。

## 財務回顧

### 股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為312,5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43,800,000港元增加68,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1,862,679,48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股份。

## 公開發售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宣佈其擬透過以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13港元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進行公開發售（「公開發售」）之方式集資。據估計，本集團長期發展所需資金將透過股權融資方式撥付，這不僅可加強本集團資本基礎，亦鞏固本集團財務狀況，而不會增加融資成本。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13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40港元折讓約67.5%；(ii)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393港元折讓約66.9%；及(iii)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即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之公開發售章程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355港元折讓約63.4%。

公開發售獲豐盛東方資本有限公司（「包銷商」）根據本公司與包銷商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訂立之包銷協議悉數包銷，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完成，按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即公開發售之記錄日期）之1,241,786,321股已發行股份之基準於同日發行總面值約為6,200,000港元之合共620,893,160股新股份。於扣除公開發售之有關開支後，本公司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7,400,000港元，每股發售股份之淨價為0.12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約41,900,000港元擬用於發展及經營本集團之放貸業務及餘額約35,500,000港元仍存放於銀行作擬定用途。

公開發售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之章程內。

## 根據二零一五年十一月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二零一五年特別授權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訂立特別授權配售協議（「特別授權配售協議」）及特別授權配售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特別授權配售協議」）。根據補充特別授權配售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竭誠基準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874,100,000股新股份（「特別授權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23港元，藉以增強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並提供營運資金予本集團，以應付任何未來發展及責任所需。

特別授權配售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達成，且二零一五年特別授權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於同日合共發行874,100,000股特別授權配售股份，總面值約為8,700,000港元。於扣除佣金及配售開支後，二零一五年特別授權配售事項所得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4,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特別授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特別授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如下：

### 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或變更改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 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約69,200,000港元用作安迪工程之

業務發展（「安迪工程特別授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

- |      |                                 |   |   |
|------|---------------------------------|---|---|
| (i)  | 約62,200,000港元用作投標及承攬安迪工程之建造工程；及 | — | 尚未動用及仍存放在銀行；及                                     |
| (ii) | 約7,000,000港元用作安迪工程之一般營運資金。      | — | 約1,200,000港元按擬定用途使用及尚未動用所得款項餘額約5,800,000港元仍存放在銀行。 |

- 約15,300,000港元用作為認購Alpha Generator之14%股權之認購價提供資金。
- 約110,000,000港元用作為收購利元集團有限公司(「利元集團」)之餘下代價及購買一間位於香港之辦公室提供資金：
- (i) 約58,900,000港元用作為收購利元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之餘下代價提供資金；及
- (ii) 約51,100,000港元用作購買一間位於香港之辦公室。
- 約15,300,000港元按擬定用途使用。
  - 約58,900,000港元按擬定用途使用。
  - 約50,000,000港元用作為收購Ultimate Elite(其持有沙田物業)之40%已發行股本之代價提供資金；
  - 約200,000港元用作Ultimate Elite收購之法律及專業費用；
  - 約600,000港元用作利元集團收購之法律及專業費用；
  - 約100,000港元用作利元集團目前持有之香港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5樓503辦公室(亦稱為503室)之物業(「中環物業」)管理有關之一般營運資金；及
  - 尚未動用所得款項餘額約200,000港元仍存放在銀行及將用作支付中環物業管理有關之經常性開支。

二零一五年特別授權配售事項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之通函。

## 債務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金融機構之總借貸為零。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108,4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84,200,000港元減少75,800,000港元。

## 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為7.0（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於回顧期間，持續經營業務之存貨銷售周轉期為1天（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天）。於回顧期間，持續經營業務之應收款項周轉期為44天（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天）。

## 或然負債及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為銀行信貸及融資租賃承擔之擔保。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而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於回顧期間內相對穩定，因此，本集團之潛在外幣風險相對有限。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7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名）僱員。本集團給予僱員之薪酬大致上按彼等之表現及經驗而定，並參考行內目前慣例。僱員薪酬待遇包括薪金、保險、強制性公積金及購股權計劃。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障、房屋津貼及酌情花紅。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 報告期後事項

### 可能成立合營企業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臨沂商城管理委員會訂立合作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成立一家合營公司，以合作開發物流軟件系統業務及探尋投資機會。預期本公司將於合營公司注入人民幣100,000,000元作為初步投資。於本公告日期，框架協議之訂約方仍在就可能合作進行磋商。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框架協議另行刊發公告。框架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之公告。

###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根據二零一五年十一月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安迪工程特別授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餘額約68,000,000港元仍未動用（「未獲動用之安迪工程特別授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

鑑於上文所述及計及香港放貸行業之增長，董事會議決自未獲動用之安迪工程特別授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中分配約41,000,000港元用於拓展本集團之放貸業務及／或可能於機會出現時收購主要從事放貸業務之公司之股本權益，及約27,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未獲動用之安迪工程特別授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之公告。

##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葉偉倫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本公司視其董事總經理之角色相當於企業管治守則所指之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主席與董事總經理之角色合併符合股東之最佳利益，此舉有助於通過強大及貫徹的領導將本公司重新定位並實施有效措施以提升股東價值。有鑑於此，本公司已由葉偉倫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檢討目前架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主席葉偉倫先生因需處理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兆麒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毅生先生及李國發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葉偉倫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偉倫先生、鄭堅楚先生及梁明遠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兆麒先生、陳毅生先生及李國發先生。